

附件 1

辽宁省锦州市松山新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 5 批

(2022 年 5 月 16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举报人情况(选填)
1	D2LN2 02104 30008 7	松山新区 武汉街春城小区两侧的草原郎、老姚烧烤、小胡子、城南故事等烧烤店油烟扰民，夏季在室外经营，噪音扰民。	松山新区	经查，群众反映油烟扰民情况属实，目前不是夏季暂无室外经营噪音扰民问题。2020年8月，我区曾接到举报，反映该区域烧烤店油烟现象，执法人员对该地域烧烤店，重点进行了集中整治，责令商家对其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分别于2020年12月11日，12月17日，12月18日，对草原狼、老姚烧烤、小胡子、城南故事等烧烤店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并提交“不再违法排烟的保证书”。经核实，该4家烧烤店均装有油烟净化装置。	属实	这次接到群众举报后，区领导高度重视，我区将加强管理， 一是 组建督查专班，按期形成《城市管理日、夜间督查报告》予以通报、公示，督促存在问题及时整改。 二是 加强各部门的联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在夜间巡查工作中，加大监管力度，发现排烟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让每户商铺的清洗情况建立档案，实行一户一档。 三是 区综合执法局环保大队将定期进行检查和不定期进行抽查，如发现有违法排烟或店外经营的违法行为，责令其第一时间进行停业整改，做到对店家的零容忍。 四是在 小区醒目位置设立网格监督举报牌，接受群众监督及电话举报。如接到群众的举报后环保大队将第一时间到场调查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辽宁省锦州市松山新区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机构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2年5月16日至2022年5月26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锦州市松山新区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机构

联系电话：3882153

邮寄地址：松山新区福州街27号